

得樂的卡傳統家屋之研究

謝政道*、呂智雄**、崔琳***

摘要

本文乃作者所執行之國科會計畫部分內容，主要是以位於高雄縣茂林鄉魯凱族下三社之得樂的卡部落的傳統家屋為研究對象，並採取部落遺址的實地測繪和部落耆老的深度訪談方式來探討得樂的卡傳統家屋的興建過程與空間配置的方式，並據此而嘗試以 AutoCAD 復原其傳統家屋的原貌。最後，再藉由部落歷史、社會制度與宗教信仰的整理，俾分析出得樂的卡傳統家屋所具有的空間特質及其背後所隱藏的文化意涵。

關鍵詞：魯凱族、茂林鄉、得樂的卡、家屋。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專任副教授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講師

***美和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專任助理教授

壹、前言

得樂的卡〔Teredeka〕乃該族原住民的自我稱謂，而大家所熟悉的稱謂乃「芒仔社」、「瑪雅社」〔Maka, マカ〕，並隸屬魯凱族下三社群。目前得樂的卡部落坐落於現今高雄縣茂林鄉茂林村，乃1940年〔昭和15年〕在日本政府山地原住民集團移住政策下，由舊址〔俗稱「舊茂林」〕所遷移而來²⁶。

得樂的卡部落的舊址〔舊茂林²⁷〕位於綱子山〔1,378公尺〕與真我山〔1,060公尺〕東面山稜交界坡地，標高約551公尺到621公尺的45°坡地上，部落下方為美雅溪與美雅瀑布〔照片1、照片2〕。目前可由萬山村後方的簡易道路到達，部落遺址保存尚佳，可資辨識的石板屋有67間，但屋頂皆已坍塌。此外，日本殖民政府在此所設的警察駐在所〔照片3、圖1〕、番童教育所〔照片4、圖2〕等建築物的地基仍殘存於現址〔陳勝，2004/07/31訪談紀錄〕。

根據部落所流傳的傳說，得樂的卡的祖先乃源自神話的本土創生，因此無法得知部落家居建築型態的設計源由。所以，本文主要是採取對部落耆老的深度訪談方式〔表1〕，來追溯部落家屋建築的過程及其背後的文化意涵〔陳勝、武愛珠、賴金蘭，2004/09/02訪談紀錄〕。

表1：主要的部落耆老訪談名單：

漢名	出生時間	原住民人名	原住民家名	備註
施漢民	1922/03/11	Ganawu	Diidiva	
賴金蘭	1923/10/03	Ibulu	Ladaliyan	大頭目家後代
梁梅英	1925/08/21	Mumuni	Lapatuwa	
王文金	1927/03/20	kui	Daliya	
武愛珠	1933/08/24	Ibulu	Thabula	大頭目家後代
劉勝記	1933/10/30	Ganaw	Mabarvi	
蔡欽朝	1939/06/18	Baru	Eledenge	曾受番童教育2年

貳、得樂的卡家屋新建的原因

一、婚姻

在傳統的得樂的卡社會裡，家屋新建的主要原因乃來自於婚姻。但未必所有的婚姻都必須新建家屋。此乃得樂的卡的繼承制度是採取「機會的雙系家系承繼原則」〔Ambilineal Descent〕，即「家」的繼承權〔包括家名、家屋和財

²⁶ 所謂「集團移住」係指將整個蕃社的全體居民遷移到更方便的地方，茲將原住民部落遷移至駐在所附近或接近平地
的區域就近監視，讓原住民離開傳統生活的領域，生產方式、部落組織、社會結構等都發生劇變，更徹底剷除可能的
反抗勢力，使部落成為國家體制下的經濟、政治邊陲角色（參閱藤井志津枝，1997:272-3）。

²⁷ 經GPS的定位是東經120°40'32.3"，北緯22°55'49.9"。

產〕原則上由家的長男繼承，若長男招贅到地位較高的女方家時，繼承權則由家中次男依序遞補；當家中無男嗣可繼承時，方由女嗣依序遞補。因此，在得樂的卡社會裡，有三種類型的人無須因婚姻而新建家屋〔石磊，1972：18-9；喬宗恣，2001：18-24；謝政道，2003：123-49〕：

〔一〕凡具有「家」繼承權的子嗣，便可直接繼承其父母之家屋，而無新建家屋的必要性。

〔二〕凡女子嫁給具有「家」繼承權的男子，則該女子亦無新建家屋的必要性。

〔三〕凡男子入贅到具有「家」繼承權的女子，則該男子亦無新建家屋的必要性。

除上述三種類型之外，部落之男女一旦結婚，通常婚姻雙方的家長必須協助這對新人覓地、建屋，以成立新家，再請族內頭目、貴族、耆老為新家命名。因此，新建家屋的最大需求，多出現於餘嗣與餘嗣的聯姻，而家屋的建築方法與過程便得以清楚的流傳下來。

二、廢棄

在傳統的得樂的卡社會裡，家屋的廢棄，多屬居住於該家屋的成員絕嗣所致。但亦有因觸犯禁忌而放棄家屋者，例如該家屋的婦女難產死亡，乃被視為大凶，故應放棄該家屋，再擇地另建新的家屋。此外，在進行田野調查過程中，受訪談的耆老亦告知，在很早以前部落曾有一對夫妻，某日，夫外出工作時，有位男子進入妻子屋內，後夫經族人告知此事，遂趕回家中，並在氣憤之下殺死其妻與該名男子，且叫這對男女的父母來收屍。從此，該家屋便遭廢棄。當有類似前述情況時，亦得另建新的家屋〔施漢民、梁梅英，2004/11/02 訪談紀錄〕。

參、得樂的卡家屋興建的方法與程序

關於得樂的卡部落傳統家屋的興建方法，主要是透過對曾經居住在得樂的卡部落，並具有家屋建築經驗或瞭解興建流程的耆老的深度訪談而來。根據訪談而匯整出來的程序如下〔武愛珠，2004/10/09 訪談紀錄；施漢民，2004/10/16 訪談紀錄；施漢民、金馬雪梅，2004/10/20 訪談紀錄；施漢民、梁梅英，2004/11/02 訪談紀錄〕：

一、選擇基地〔kasilape kwana tpeadane〕

在得樂的卡人的傳統觀念裡，部落的所有土地皆屬頭目所有。因此，一般平民在擇地建屋之前，必須獲得頭目同意，並告知鄰屋屋主，才可動工興建〔kiumuma〕。當家屋新建完成之後，興建者便擁有該家屋的所有權，並可由其後代子嗣繼承該家屋的所有權，但該家屋的土地所有權仍屬頭目所有。

得樂的卡人在尋找建地的過程中，會因其階級身份高低的影響，而有不同

的部落區位選擇。原則上，頭目、貴族皆居住於下部落趨於中央的位置，所以頭目家的餘嗣在擇地建屋時，通常會找靠近本家的地方居住。此外，選址與蒐集建材雖可同時進行，但一般蒐集建材需要較長時間，故一般會先蒐集石板，再選址。

二、建材蒐集〔kento makkeke na stedane kwa〕

(一)、石材

一般得樂的卡家屋建築所使用的石板皆由片狀的石板及石片所構成，在得樂的卡的語彙中，「石材」被總稱為 tubucu kiumuma。然後再依石材大小而有如下分類：

1. delepe：指整片的大石板。
2. delepe：指整片的小石板。
3. renege：指大石頭。
4. atase：指白石或硬石。
5. alapi：指小石頭，如卵石。
6. rululu：指河內沙子。

石材除大小差異而賦於不同名稱之外，當石材成為家屋建築中的元素時，亦會因石材所處的位置，而產生不同名稱。此外，從訪談得知，在得樂的卡的傳統社會中，家屋建築所使用的石板大小與該家族在部落中所處的社會地位與財力成正比。蓋家屋建築所使用大片石材越多，必然是基於該家族的政治權力和社會財富足以動員許多人的建造有關。

石材的採集和搬運工作，主要由男性擔任。但短程的石材搬運工作，亦可由女性負責搬運，女性搬運石材的方式乃是將石材頂於頭上，並以手扶持，俾保持平衡。

(二)、木材

在得樂的卡部落得傳統家屋建築中，木材主要被作為屋樑、屋頂木板和門等用途。由於屋樑是承重屋頂石板的重要構材，所以大多會選擇檜木〔bali〕、牛樟樹〔kamanu〕、檫木〔tebese〕、茄苳樹〔isiv〕、烏心石〔sikadru〕、樟樹〔drekesse〕等樹材。

在採集木材前，必須先徵得頭目同意，才可進行砍伐。砍伐木材的時間以冬季為原則，蓋木材的大小及本身含水量會因季節變化而改變，因此砍伐木材的時間大都集中在雨量與濕氣較少的冬季進行，如未依時節採伐則木材會因含水量高而容易腐朽，故年長者都不願意使用非冬季所採伐的材料。

通常，建造一間家屋所使用的橫樑約 6 到 8 根，直徑在 20 至 30 公分左右，長度在 7 至 9 公尺左右。至於作為屋頂木板〔spacipi〕的木料，大多選擇不會太粗的木材，其主要考量是較容易劈開、分片，俾方便搬運。及至平地的工具傳入〔如鋸子〕，方選擇直徑較粗的木料當屋頂木板。

三、整地〔pateladreke〕

即去除建地上的植物、雜草，並將土地整平。土地整平的工作稱為 ukulkulu petedreke。得樂的卡家屋室內地坪與室外地坪相同，因此整地以平坦為主。

四、建屋祭儀〔tapdidala〕

在家屋動工興建之前，必須先進行祭祀，祭品主要有豬、年糕及一般農作物〔如芋頭、地瓜、蕃薯〕。祭祀儀式可由屋主本身擔任主祭者，而不必請巫師來進行。祭祀的主要目的是向神靈請求在此地建屋，並庇祐居住者的平安順利。祭儀之後，祭記者便回去聽夢〔夢占〕。如果當晚夢到壞兆，就重新覓地；如果當晚夢兆有好有壞，就看是否還有其他建地可以選擇；如果當晚夢到好兆，即可開始興建家屋。此時，應請年長且有經驗者，依屋主需求〔要求的營建規模〕向左、向右劃定出基地範圍。

五、開挖山壁〔patiladreke〕

由於部落位處山坡，故興建房屋時必先開挖山壁，以獲得足夠的基地〔圖 3〕。山壁開挖之前需擇地讓頭目、貴族同意，才可進行開挖山壁。一般開挖山壁的方式乃直接使用掘棒〔culu〕開挖山壁。掘棒大小長約 83 公分，直徑約 4 公分，前端以鐵製成扁平形式，上半部使用木材相接〔照片 5〕。將山壁開挖到建築面積足夠位置，並將山壁鑿成較垂直平坦稱為 tedrelce，而開挖後壁泥土，用來填平建築基地，所剩推至前庭位置填補稱為 titedreke。

六、砌牆〔poradrene〕

得樂的卡家屋四面牆體是由小石片橫置相疊的石牆。厚度約 70 至 80 公分，通常都是獨門獨戶，也有連棟共同牆面的家屋。砌牆前必須先決定門的位置，然後砌牆工作就從門所處的位置開始進行。其作法乃先在地上鋪設第一層石片，該石片厚度約為 70 至 80 公分的口形，隨後在疊砌一層口形石片到窗戶或壁櫃位置，並須留窗開口加以施作〔通常以留設一個窗戶居多〕，將四面牆體同時疊砌到前簷所需高度，並於兩側牆上續疊石板形成一完整的山牆面。

牆體石片的安置順序是將較平整且面積大的石片置於下方作為石牆基礎，逐步採用中空疊砌法來施工，原則上盡量利用平面的石片來疊砌，而中空的部分則以小石板填補，石片與石片之間不需任何黏接材，以石片交錯重疊構成牆體，石片厚度約 2 至 3.5 公分。施作過程時以目測觀察牆體的垂直度，進行基準與調整。

七、壁櫃〔tulunga〕

家屋在室內側牆部分，有時亦會在內牆嵌入壁櫃，其作法是將一塊石板置於底板，後面與側面立石板為壁材，上方在壓一塊石板，在續砌牆體〔圖 4〕。

八、立室內壁材〔sbenne〕

得樂的卡的家屋多會在室內座椅的內壁牆立設壁材，壁材為直立的石板。由於壁牆是由石片砌成，牆面凹凸不平且多孔隙，所以立壁材可使內牆椅背平

滑舒適。頭目階級家屋的室內乃由大面壁材構成，由地面一直到屋頂天花板，呈方整形式。一般平民的家屋因缺乏足夠的石板，而無法採用能由地面至屋頂的平面壁材。通常，平民所用的壁材，其形狀大小不整齊，相鄰的壁材間隙較大，高度落差也較大。

九、立中柱〔tadrengelse〕

當家屋面寬太大時，一般會在中樑部分的下方立一長條形木柱，以支撐中樑，此木柱稱為 pilaka。經訪談得知，得樂的卡的人〔不論貴族或平民〕家屋的中柱並無雕刻。立中柱前需依中樑的斷面大小，在木柱頂端鑿成一承接圓弧。而中柱類型主要有兩種形式，一種是矩形柱，並將下部製成較薄矩形，但長向朝前牆，上部長向朝側牆，來支撐中樑位置。立柱時需先在地上挖一長方形槽溝，內會有一石板置於底層，四側面立石板為壁材。後將柱舉起插入槽溝內，回填泥土與小石子後夯實泥土。槽溝的深度並無一定，只要支撐柱本身的平衡即可〔圖 5、圖 6〕。

一般而言，頭目家屋設有兩根木柱分別在左右兩側，而平民家屋僅設一根主柱在較靠近廚房位置，其主因乃是將空間挪給穀倉，讓穀倉擁有較大的儲藏空間。

十、放置屋樑〔tabbar〕

係將屋樑分別置於兩側的山牆頂端上〔biling tama〕，如家屋面寬的跨距過大，則必須設立柱，而將屋樑放置於立柱上以承接重量。放置屋樑的作法分兩種：一種乃家屋如屬獨立獨戶或兩側皆有家屋，則需視後牆部分是否與上層道路相連，再將屋樑〔bararew〕抬至上一層的道路上，屋樑〔bararew〕兩端分別由人抬扛，自兩側山牆走上放置於山牆頂端即可。另一種是上層道路與後牆不相連，且難以行走時，則須將屋樑〔bararew〕自室內由人站在兩側的山牆頂端上〔biling tama〕拉起放妥。再以目測檢查屋樑〔bararew〕是否呈水平狀態，若未呈水平狀態，則可透過增減兩側山牆上的石片來調整。

安置橫樑上架的順序是最先由整棟家屋最高的樑，其次是前簷的第一根屋樑架起或以順序排列再做調整〔只考量技術上的方便性〕，其他樑並無一定程序〔圖 7〕。

十一、在屋樑上放置天花板〔spacipi〕

通常作為天花板〔spacipi〕的木板長度，必須以銜接方式才能涵蓋整個屋頂的前屋頂長度，所以多採兩段鋪設方式進行。第一段先鋪下層，下層木板之間並無任何釘、樺或黏著材料接合固定〔到日治時期才開始使用鐵釘或鐵絲固定大樑與天花木板〕。第一段天花板鋪設完成後，接著將第二層木板之頂端疊放於第一層木板的尾端繼續鋪設〔圖 8〕。

後屋頂長度較短，僅以一段木板鋪設即可。木板向下的一端頂靠於後牆〔pthora〕上〔圖 9〕，向上的一端則架於屋樑上。由於以前因技術問題和經濟

因素，而造成木板的品質、大小差異極大，故一般家屋的天花板所採用木板，都會將較好的木板，鋪設於在入口或床位部分的上空，次等木板則鋪於廚房或家屋中央部分的上空，而豬舍所使用天花板更是使用最差的木板，甚至僅以木條來鋪設。

十二、留設天窗位置〔tapike athawane〕

一般家屋在天花板鋪設完成之後，大多會在前屋頂趨於中央的位置，留設天窗，天窗數量以一個居多。

十三、屋頂鋪設石板〔delepe〕

得樂的卡家屋鋪設屋頂石板時，先鋪設前屋頂的石板，再鋪設後屋頂的石板。其作法是由前屋頂最底一層開始橫向鋪放一排石板之後，再一排一排往上層疊鋪至屋脊。對於石板直接鋪放於屋頂木板及下層石板上，並不使用任何黏著材料或釘樁固定。鋪放時上層石板須鋪蓋過下層石板長約三分之一的地方，使其足以蓋住石版與石版之間的縫隙。若該步驟施作不良，導致無法覆蓋石板間的縫隙，則會造成雨水滲漏，禍及木樑及木柱的潮濕腐爛。通常在鋪設石板時，以家屋入口及寢床位置的屋頂所鋪放的石板較大，其他如廚房、豬舍等屋頂部分所鋪放的石板則較小。

在前屋頂的天窗部分，其石板的鋪設方式，乃在開口兩側各鋪放一塊石板，留下開口，然後在上緣部分鋪放一大片石板，以鎮壓並固定兩側石板，避免滑動。留設天窗孔位置，必須放置石板，並其在石板上緣部分打一小孔，做為開關天窗時之拉孔。

十四、在屋頂石板上置放大石板或大石頭鎮壓〔thararu〕

屋頂石板鋪放好之後，在前屋面與後屋面交接處的屋脊面上，放置屋脊大石板〔sorga〕，以覆蓋縫隙，接著在屋脊大石板之上放置數塊屋脊壓石〔supotlemthe〕，使其重量固定〔圖 10〕。屋脊壓石放置的位置與數量並無定制，依各家需求而異。

十五、設置前牆窗〔tawang〕、前庭座椅〔tulusulru〕、寢室坐台〔tulusulru〕

大部分的家屋會在前牆部份開一個窗戶〔tawang〕。窗形格式為方形，即在前牆中央部分挖空成一方形缺口，取一塊石板置底，但必須大於內壁面，兩側再立石板作為壁材，上緣蓋放置一塊大於面寬的石板來支撐固定，該片石板組立完成之後，尚須在置於底面之石板上鑿一小孔，此時將石板當窗片，並以木材固定，即形成前牆窗〔圖 11〕。

家屋前牆的前庭座椅的施工方式乃以牆立石板與側立石板挖溝插入溝內，並回填泥土與小石子及夯實泥土。然後在前庭坐台之前立石板、側立石板與前牆所圍成的空間內填滿泥土，夯實後蓋上前庭坐台之面版，此時前庭座椅即告完成。

寢室坐台的施工方式乃是將直立支撐之石板插入溝內，同時回填泥土與小

石子及夯實泥土，接著蓋上寢室坐台之面板即告完成。

十六、整平室內地坪〔piteldreke〕、鋪設石板〔tadrere〕

鋪設地坪石板之前，必須先整平家屋的室內地面。傳統作法是先以農具、木頭或竹管剝片等工具來鑿平室內地面，再輔以腳踩方式來填平室內地面。鋪設地坪石板工作主要是將室內外的地面鋪上大片石板，而高低差亦會在此一步驟做清楚的規畫。根據訪談與遺址實地調查顯示，一般家屋的內部床位、爐灶、置物平台等部分平均高於中央地坪約 15 至 20 公分。在鋪設地坪時須留設爐灶、豬舍位置不要鋪設。地坪石板鋪放排列形式無一制定，主要控制平整，接縫空隙小，一般會使用寬約 30 至 50 公分、長約 40 至 60 公分，厚度約 4 至 6 公分的石板。

十七、立爐灶〔dapate〕、建豬舍及廁所〔titbebeke〕

鋪設地坪完成後，立爐灶以三塊石頭形式趨於橢圓形，豎立成三角圍成直徑約 30 公分左右近似圓形，外圍以小石頭填縫至所需高度於三塊大石頭構成平行，一般家屋以設一爐口居多，但有少數家屋設有二個爐口〔圖 12〕。

日治時期以前，家屋的廁所也兼豬舍。豬舍位置一般設於室內左側或右側，並與壁體共同構成。豬舍底面不鋪石板，壁面與立石板豎立成 L 形，且圍成矩形形式。牆體所豎立石板大小高約 100 公分，寬約 40 至 50 公分，施工方式乃先確認大小位置之後，開始挖槽，接著將石板豎立插入槽內，並回填泥土和小石子，豎立石板與石板之間需重疊，以免產生縫隙及增加穩固性〔圖 13〕。豬舍出入口留於前牆面，供豬隻進出，並當為清潔口。

十八、家屋落成禮〔tipulru dane〕

家屋建成之後，屋主及其家人便會協商訂定日期，俾舉辦家屋落成儀式〔圖 14〕。當天，屋主必須在室內起火，並殺豬宴請頭目、貴族及召集親戚前來祝賀〔有守喪家人及懷孕家人不可參加〕。豬的大小無關緊要，但伊定要有豬頭，以象徵家屋的落成。對於宴客當天所吃剩的豬肉，亦不可存放七天以上，不答應燒掉祭神。

肆、得樂的卡家屋的附屬建物

一、涼台〔tulusulu〕

涼台的位置多位於家屋前庭，是提供家屋成員在室外納涼、休憩、工作的地方。涼台以樹幹為支架以便遮蔭，並加以樹枝木架作為底座，底座之上架以木板或劈竹片。有些涼台尚設有頂蓬，以遮陽避雨，此種涼台多在農田中看顧農作及歇息之用。

二、穀桶〔kubo〕

穀桶多為木製，乃由一截樹幹挖空所成，上以石板為蓋。穀桶形狀乃圍小，下圍大，無底，位於室內，則多位於主屋後半部位置。貴族家屋的穀桶尚有雕刻，以顯尊貴。

三、農田小屋〔tovna〕

構造與石造主屋類似，只是規模較小〔圖 15、圖 16〕。其主要功能乃提供族人再從事農忙時，無法回家而得以暫時休憩之處。

四、芋干架〔tkora〕

供部落族人烤芋干之用，其構造為兩邊堆砌石塊，上面架以編竹片，四邊圍著木板成為烤架，一端有個匣口，芋頭置放於架上，底下燃火，烤好之後由匣口落下，烤架前尚設計有一頂篷可供遮陽蔽雨〔圖 17〕。

五、家屋守護神〔tobulua〕

(一)、門外守護神

得樂的卡部落家屋的門外守護神，一般設於門外靠近窗側，在地面以石板豎立成長、寬各約 30 公分，中央再以泥土鋪成，並種植芋頭〔圖 18〕。每逢節慶必須提水澆置，同時祈求五穀豐收、保佑全家平安。此外，在八月份收割小米且進行小米祭的時候，必須到農田裡採蘆葦的枝幹，帶回家中插在此處，以表祭祀完成。

(二)、門內守護神

得樂的卡部落家屋的門內守護神，通常是將一個竹籃掛在家屋主柱的上方或掛在廚房附近，以做為平時祭祀使用。

六、雞舍〔tarkukuna〕

一般家屋之雞舍，多以木頭為著作為支撐，牆面以竹枝並列築起，內部另有橫置竹架，像一張竹床，供雞隻休息之用，此外無多餘的陳設。

七、工作小屋〔tulusulu〕

工作小屋主要以木材搭蓋，屋頂用茅草覆蓋，共作編織網袋或其他手工藝的地方，通常可容納二至三人。

八、戶外穀倉〔kubo〕

戶外穀倉採干欄式建築形式，由四到六跟柱子支持，竹板或板岩做牆壁，屋頂用茅草蓋成，支柱上施以防鼠措施〔圖 19〕，穀倉的大門口寬約 70 公分至 100 公分，深約 200 公分至 250 公分。目前遺址內已無戶外穀倉遺跡，但茂管處再此新建有戶外干欄式穀倉一座〔圖 20〕。

九、鍛冶小屋〔dadara〕

得樂的卡部落擅於製造刀具，早期將家中的鐵器鍛冶成刀，並立小屋為工作室，目前調查所得，至少有兩戶家屋在主屋旁設有鍛冶小屋，其牆體亦由石

板堆砌而成，屋頂以石板覆面，屋內有灶及風箱〔lriku〕，但目前部落內已見不到鍛冶小屋的遺跡。

十、戶外廁所〔bénzio〕

戶外廁所由短牆構成，中間設一坑穴，可能無頂。此戶外廁所為日治時期日人為改善衛生，建議族人將廁所自主屋內移出主屋外另覓地增建〔圖 21、圖 22〕。

十一、戶外豬舍〔tbebeke〕

位於主屋側面，由矮石砌牆圍繞，大小寬約 150 公分，深約 250 公分，前牆設有一小孔供豬隻進出〔圖 23〕。

伍、結論

前述即為得樂的卡部落所慣用的家屋營建過程與方法。分析其家屋建材乃以石板為主，此亦魯凱族家屋建築的共同特徵〔千千岩助太郎，1960〕。由於營建一間家屋所需的石板份量極多，且取得不易，因而由採集石板到開始建築家屋，其營建過程必須動員親友始能完成，因此得樂的卡家屋的營建過程具有以下特徵：

- 一、得樂的卡家屋的營建並非交由特定人員或專業匠師〔事實上亦無專業建築匠師一職〕來從事，而是必須結合親朋好友的協助始能完成。這就其所象徵的社會意義而言，代表著得樂的卡部落，尚未具備近代社會所擁有的專業分工現象〔Fortes and Evans-Pritchard, 1987： 5-68〕。
- 二、得樂的卡家屋的營建時間必須配合農閒時節，而非可在任何時節，只為了建屋而特意空出一段時期進行全天候的建築工作。此乃得樂的卡部落所處位置，土地貧脊，所以族人必須全力以赴從事農作，方有足夠糧食以供生存之用。正由於建屋所需時間難以估算，蒐集建材時間無法預期，所以當餘嗣結婚之後，必須分家〔另建新家屋〕，但新家屋尚未建成之前，仍得居住在本家〔女方嫁男方，則住男方長嗣家；男方入贅女方，則住女方長嗣家〕，直到新家建造完成，再搬入新家。同時雙方家族都必須協助這對新婚夫婦蒐集家屋建材與協助家屋的興建。這就其所象徵的政治意義而言，代表著得樂的卡部落的政治發展階段，仍是以宗族〔Lingage〕、氏族〔Clan〕等以血緣、婚姻作為部落組織的主要運作模式，而尚未具備近代國家發展所必須擁有的條件〔Balandier 著，徐正光譯，1979：103-32〕。
- 三、透過部落其老的深度訪談過程而得知，得樂的卡部落早期所用的長度標準，是以自己的雙手為長度之準則，以便明瞭家屋的體積，說明如下〔圖 24〕：
 - (一)、 tavala：即兩臂伸展所及之長度，約〔五尺半至六尺〕。
 - (二)、 pakatha：即自胸部正中至指尖之長度，約 3 尺。

- (三)、 tavalá 另一稱法：手掌伸開自小指尖端至拇指根部之長度，約 7 寸。
- (四)、 高度：以自己身高為基準，說明高度是高於幾個頭來傳達。
- (五)、 工具：包含 culru、斧頭。利用 culru 先打石板使石板裂開後，再用硬木材或竹材進行撥開分離。

附錄 1：武愛珠訪談紀錄

訪談時間：2004/10/09

訪談地點：茂林鄉茂林村

受訪對象：武愛珠〔得樂的卡部落耆老〕

訪談者：呂智雄

呂智雄：家的前面窗戶有幾個？

武愛珠：窗戶有兩個，小小的。

呂智雄：人一進入就是床嗎？

武愛珠：進去的時候有一點點好像是用石頭堆起來有水的地方。進大門左邊是床，右邊是很大的甕放水〔煮飯用〕，有做一個像防空洞一樣擺弓箭〔射太陽〕和甕擺在右邊。

呂智雄：屋子裡面是否有穀倉？在戶外？

武愛珠：武家沒有穀倉，有另外一個倉庫是在家裡外面，用石板做的小穀倉，有兩個地方一個是山上的工寮，都是用石板做的。

呂智雄：有四根柱子還是用石板做的？

武愛珠：石板上來放木頭夾層，再放東西蓋好，他的柱子較奇怪是石頭砌成。

呂智雄：都是用石頭砌成是四方型還是圓型？

武愛珠：都是四方型實心柱子，跟房子的樣式差不多也有門，有四面牆都是石板，中間是木頭架空。像傘狀的屋頂，不是圓的屋頂。只有一面斜的屋頂。是指家屋門前的穀倉，和工寮的型式有點不一樣。

呂智雄：thabula 家前的穀倉長的如何？

武愛珠：thabula 家前面以前是結婚儀式都在那裡。

呂智雄：每戶家的家屋和前庭範圍如何界定？

武愛珠：用石頭砌起來當界限，thabula 前面較平，是聚會、結婚、豐年祭、祭祀儀式用的。以前武家是沒有在打獵，若有豐收平民會送貢品來。

呂智雄：何時當鄉長〔武添旺〕？

武愛珠：約五十幾歲，在國民政府時期要收服原住民時，當時被指派當鄉長非民選。當了九年，沒有選舉的。

呂智雄：為何是指派他而非萬山的頭目當鄉長？

武愛珠：不知道，有三個村頭目都不一樣或許習俗不是很類似。

呂智雄：民國幾年開始當鄉長？

武愛珠：大概是國民政府時期，時間點上滿契合的。

呂智雄：甕是否有留下？

武愛珠：甕還在，但都已掉了顏色，原本有兩個大甕〔一公一母〕。甕是很神聖的，其中一個甕〔母甕〕在當時遷村至茂林時，把它拿下來放在頭目的家，結果出了問題，母甕破掉了生出兩個小甕。另一個大甕〔公甕〕被人偷走了，偷走的人也發生意外死了，生出兩個小甕的，就是母甕生出的。是陳勝帶下來的，帶到了武家，因為很邪陸陸續續有人

生病，又送回舊茂林，之後開始都慢慢恢復，甕很有靈性。傳說在武家都還有弓箭、陶壺埋在底下。

呂智雄：頭目家的房子是否有何差別、象徵？

武愛珠：沒有差別就寬一點，和平民差不多，只有大一點點。

呂智雄：貢品是送至武家或李家？

武愛珠：都有，依管轄地區來分。最後認同的只有武家頭目

呂智雄：頭目家柱子是否有雕刻？

武愛珠：沒有，只有雕在皮衣上〔蛇或人飾樣〕，掛在牆上，皮衣的制作是由族人自行捉獵物制作雕在皮衣上的飾樣也是族人自行雕。

呂智雄：為什麼會有蛇的圖示〔傳說中似乎會蛇並非有關係〕？

武愛珠：從前有蛇變人的傳說，但已久遠沒有記憶不提供資料。

呂智雄：每個家庭門前是否有穀倉？

武愛珠：有的有，有的沒有，若沒有的就設在山上，在日據時期就拆掉了。

呂智雄：是否有雞舍？

武愛珠：雞較少，豬較多。

呂智雄：房子上是否有天窗？

武愛珠：有，是石板。後面有二個、前面有二個，目的讓房子亮一點。

呂智雄：屋頂是否有壓大石頭？

武愛珠：有一根木頭，再壓石頭。

呂智雄：天窗如何說〔山地話〕？

武愛珠：DA Z VA

呂智雄：壓石如何說〔山地話〕？

武愛珠：RU RU GA

呂智雄：屋頂上的木板如何說〔山地話〕？

武愛珠：Z PE

呂智雄：thabula 家裡面有二根柱子還是一根？

武愛珠：都是木頭，有四個。

呂智雄：日本人養蠶是否知道？

武愛珠：有，在日本時代

呂智雄：是如何養？蓋房子？

武愛珠：有蓋建築物是上面是茅草，牆是用竹片圍起來，樑是木頭。在日本時代分駐所那一帶上面在養蠶，日本人強制年輕人找蠶的食物〔桑葉〕。

呂智雄：養蠶有幾棟還是只有一間？

武愛珠：有好幾棟，不止一棟。

呂智雄：是否有看過蓋房子？

武愛珠：老房子沒看過，日據時代在蓋分駐所時有看過。

呂智雄：若族人要蓋房子是否要告知頭目地點？

武愛珠：在頭目家聚會開會時提出要蓋房子〔頭目家族、貴族以上開會〕，需

要頭目答應。

呂智雄：蓋房子動工前會有什麼祭祀？

武愛珠：要殺豬、小米酒、年糕，請親戚、巫婆來像祈禱儀式一樣。

呂智雄：房子外面是否有斜撐在支撐？

武愛珠：有，是木頭的。

附錄 2：施漢民訪談紀錄

訪談時間：2004/10/10

訪談地點：茂林鄉茂林村

受訪對象：施漢民〔得樂的卡部落耆老〕

訪談者：呂智雄

呂智雄：在舊茂林是否有看到建家屋？

施漢民：有看到，但最古老的就沒有了，有看到重新蓋的。

呂智雄：從逃難茂林〔1909〕遷回來是部落全部一起已蓋好了，還是有的還在蓋當中？

施漢民：因為還沒有出生，看到的是已回來重建後在整理。

呂智雄：那他生出來印象中看到的房子是全部都有了還是還有人在重新整理？

施漢民：還是有看到有人在蓋房子，有看過一、兩個地方在蓋房子。都是後來遷建的，看過一號家屋布農族在蓋房子。在當時的作法都是一樣，所以全村的人都會一起幫忙。

呂智雄：選擇基地是要經過頭目同意？

施漢民：還是要經過同意。

呂智雄：現在有二個頭目一個貴族，因為有領域關係，那要建家屋是要當地頭目同意施漢民：還是都要同意？因為早在出生都已蓋好了，所以不是很知道。

呂智雄：若是新成立〔外來的〕的是否要經過同意？

施漢民：都是要經過 1 號和 5 號貴族大家認同同意。因為分家了，但大部份每戶都是家族自己的事情就自行決定，還是要知會頭目，但可以自行選擇要蓋的地方，但是要和旁邊原住戶商量協調，不能影響到原住戶。

呂智雄：本身要蓋的部落是原本乾乾淨淨，還是有很多雜草？

施漢民：周圍都是乾乾淨淨的，在日據時代很注意環境。

呂智雄：在蓋房子之前的祭祀是有請巫師來還是自己殺豬、做年糕？

施漢民：先去準備要建房子的地方，先挖一挖拔一拔草再拜土地公，告知要在此地蓋房子後幫助我，在回去睡覺做夢，若夢境很好就蓋，反之，若夢境不好就不要蓋，若有好也有壞，那如果沒有地方在蓋還是要勉強在蓋。沒有請巫師祭拜。

呂智雄：儀式完後開始開挖，是先開挖後面山壁先砌除後牆再砌兩側的牆是否這樣順序？

施漢民：先把地弄平，先確定門的位置，以門開始做再做四面牆。

呂智雄：窗戶是部份是幾個？

施漢民：大部份習慣是一個，門只有一個。

呂智雄：天窗有幾個？

施漢民：一個，在前簷屋頂的中間。

呂智雄：這邊的房子前面是否有斜撐？

施漢民：他們有一種作法不是用砌的，用石板來做石牆。

呂智雄：是屬立石板的，前面是用立起來的不是用砌的？

施漢民：對。

呂智雄：這三個家的蓋法是誰教的？

施漢民：用石板、木材用勾，然後把立起來的橫樑，套在石板。前面就雕刻。

呂智雄：這三間房子作法是和排灣族一樣？

施漢民：這是所看到的，至於是誰做的就不知道了。

呂智雄：雕刻雕什麼清楚嗎？

施漢民：人像或蛇。其他頭目都沒有雕刻。

呂智雄：那這三間都有雕刻都是貴族嗎？

施漢民：這三間都是 LILIVA 家，是兄弟姐妹分家出來的都是平民。

呂智雄：爲什麼平民會有雕刻？

施漢民：可見我們這裡不重視雕刻。

呂智雄：中間的柱子是每戶都有還是只有一根，但還是有人家是二根？

施漢民：柱子不在中間，是靠近廚房。〔只有一根〕

呂智雄：柱子是一整根上來上面放木樑，還是扁的上來上面在接小木樑？上面是否有個轉接的點？

施漢民：是一體成型的。

呂智雄：有凹槽嗎？樑才不會跑？

施漢民：以前古老是一體成型。

呂智雄：前簷比較長還是後簷比較長？

施漢民：前簷長一點點，後簷較短。

呂智雄：柱子爲什麼靠近廚房而不是在中間有何意義？

施漢民：要放置食物，讓空間寬敞一點，廚房就變小一點也當隔間用。

呂智雄：穀倉是每戶人家有設置，還是有什麼因素才會設置穀倉？

施漢民：茂林只有一家有穀倉在室外，其他都在室內，有的只搭建臨時的茅屋。

呂智雄：涼亭都架的高高的嗎？

施漢民：沒有，就像竹子的床架一點高四方形的平台，下面用石板順著地形弄平，都傍晚有月亮才會在那聊天，白天都在工作。

呂智雄：每個家庭都有涼台嗎？

施漢民：有的沒有。

呂智雄：前簷樑的部份？

施漢民：這種作法是礫石板才有，只有那三戶有。

呂智雄：房子放樑的順序？

施漢民：中間先放，大部份都是再放前簷，有時是以順著的方式在放，都可以調整，以技術上的考量爲主，沒有任何宗教信仰。

呂智雄：室內葬墳墓是蓋房子同時先挖好，還是待有人去世臨時才挖？

施漢民：有人去世時才挖，以前的人也會忌諱挖像是有人要死也是迷信，都是

需要時才挖。把原本的石板拿掉。

呂智雄：要挖掉的石牆不就要挖很大的洞，原本鋪的石板不就要拿掉？

施漢民：用石棺做，用整片的石板〔大片〕的，不是小小的那種。

呂智雄：地下可以鋪大石板嗎？

施漢民：也有，就用的很漂亮，用草蓆把石板圍起來。

呂智雄：也有可能一個家庭有二個墳墓？

施漢民：有。

呂智雄：大部份都是放在中央，還是靠廚房或豬舍？

施漢民：中間。

呂智雄：完成樑後，屋頂木板也有不夠長時在搭接的是？

施漢民：木板不夠長還是要用接的，接在樑上面也不一定要在同一個樑上，看木板長短。

呂智雄：接的同時是否有做什麼處理？還是直接放上去？

施漢民：直接就用，用釘子或鐵絲綁起來。

呂智雄：如果沒有鐵絲？

施漢民：就不知道了。

呂智雄：木板鋪完後就鋪上面石板？

施漢民：是。

呂智雄：從下面鋪上來嗎？

施漢民：由下而上，以前要砌木板不簡單，一根才一個板，像在廚房或豬舍就用木條。

呂智雄：鋪屋頂石板是否有壓大石頭？〔一邊有壓一邊是否有壓？〕

施漢民：有壓白的大石頭。

呂智雄：鋪石板除了兩邊有大石板，是否可用小石板？

施漢民：臥室部份就用大的，豬舍才用小的。比較有財力的家庭就都用大的。

呂智雄：屋頂有壓大石頭，有沒有壓檳榔樹的大樹幹？

施漢民：沒有，檳榔樹幹容易爛。

呂智雄：鋪地板跟爐灶一起立嗎？還是爐灶後才立？

施漢民：先鋪，要做廚房才切割。燒火跟地鋪都有落差。

呂智雄：在整平時是就先立爐灶？

施漢民：沒有，是先鋪石板。

呂智雄：豬舍也是石板鋪完後留出才立石板？

施漢民：也是先鋪好在做豬舍。

呂智雄：豬舍和廁所有怎麼建？人的廁所是在豬舍上面？怎麼使用？

施漢民：就是在豬舍地方大小便。

呂智雄：豬舍不大，是人跳進去使用？還是踩在上面？

施漢民：以前也有上廁所，但都在外面大小便，在日據時代才規定不可以。

呂智雄：舊茂林的“坑”是為墳墓或廁所？

施漢民：不知道。

呂智雄：在他家前面的竹子就有了？

施漢民：是豬舍和廁所

呂智雄：室內穀倉是什麼做的？是用木頭隔？

施漢民：有的是用木頭做的，中間挖空其的穀倉是有竹子或木條架高像籃子一樣，很高就放小米，離地還是有高度。

呂智雄：用木頭和竹子架高是屬於放小米或高粱？

施漢民：大部份都是小米

呂智雄：房子完成後才整理前庭？

施漢民：外面用好了後，有石頭的地方還是要舖。

呂智雄：完成後有儀式嗎？

施漢民：完成了後在爐灶上起火冒煙、殺豬。

呂智雄：早期起火每天都是點燃的，還是熄掉，要煮飯時才起火？

施漢民：沒有忌諱，都是熄滅，要用時才起米。

呂智雄：在日據時期升火就很容易了？

施漢民：很容易。

呂智雄：屋頂的樑是用木板搭接，搭接厚重就會較大木樑就要加粗？

施漢民：以前的樑都是很粗，因為石板重

呂智雄：每根樑是否有名字〔例：第一根樑xxx，第二根樑xxx〕？

施漢民：最頂稱 RURUKA。

呂智雄：那較粗的柱子有沒有什麼意義？

施漢民：因為最粗支撐的力量也最大，也可以雕刻。

呂智雄：屋頂舖的石板稱什麼？

施漢民：SO U GA。

呂智雄：爐灶是有三塊石頭砌起來還是？

施漢民：三個石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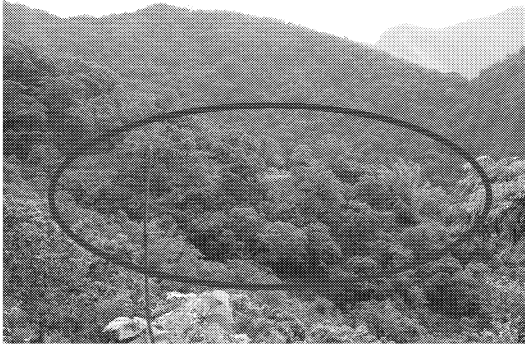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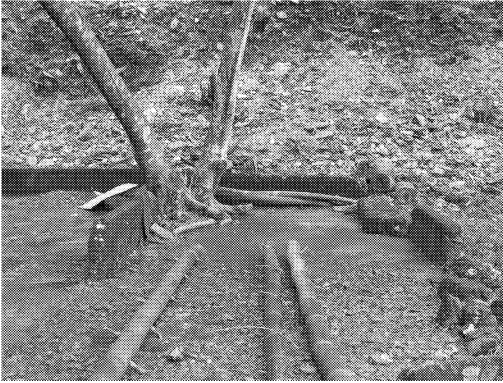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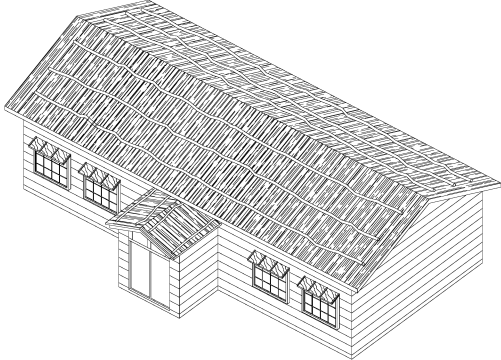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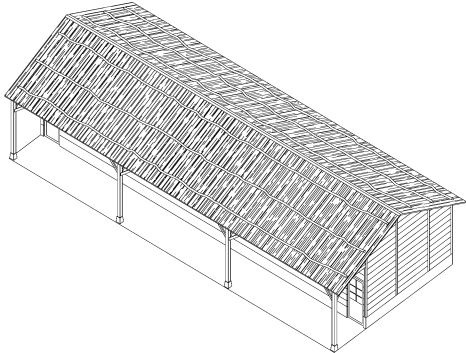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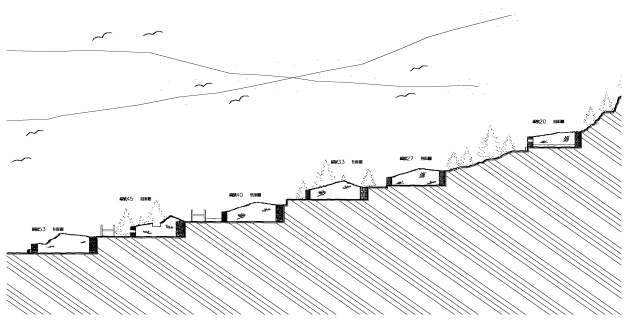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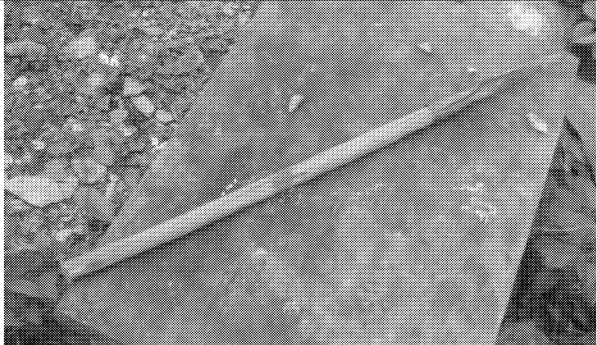
呂智雄：一次都設置一個還是有連在一起的？

施漢民：不是連在一起，是兩邊有隔開一點。

呂智雄：大部份每個家庭都有兩個還是一個？

施漢民：大部份都一個，有的有兩個但也很少用。

附錄 3：照片與圖

	
<p>照片 1：遠眺得樂的卡部落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 2004/08/09</p>	<p>照片 2：得樂的卡部落遺址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 2004/08/09</p>
	
<p>照片 3：得樂的卡部落的日警駐在所遺址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 2004/08/09</p>	<p>圖 1：得樂的卡部落的日警駐在所復原圖 資料來源：部落耆老口述，呂智雄測繪</p>
	
<p>照片 4：得樂的卡部落的蕃童教育所遺址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 2004/08/09</p>	<p>圖 2：得樂的卡部落的蕃童教育所復原圖 資料來源：部落耆老口述，呂智雄測繪</p>
	
<p>圖 3：得樂的卡部落全區剖面圖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p>	<p>照片 5：掘棒〔culu〕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屏東</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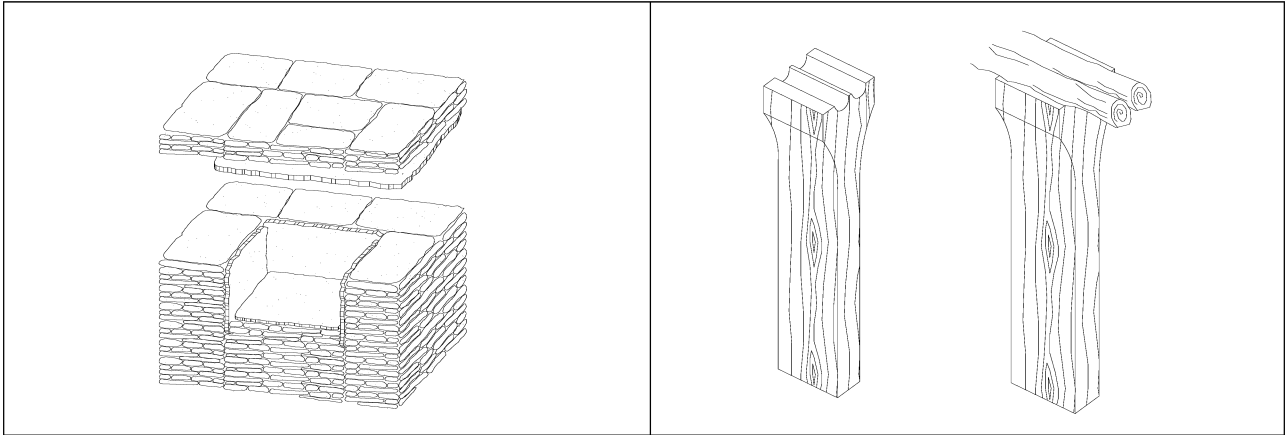


圖 4：tulunga 之作法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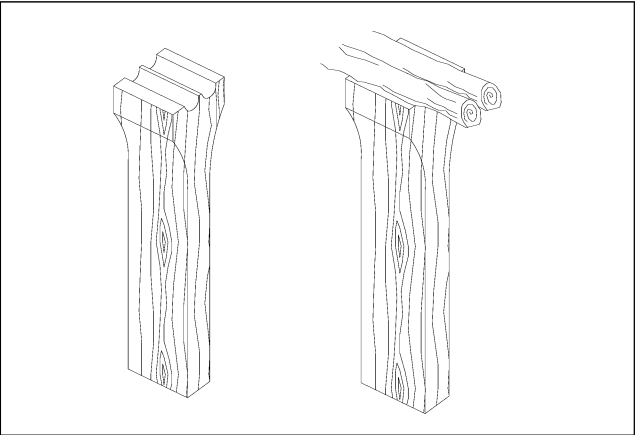


圖 5：中柱上方圓弧形缺口為承接樑用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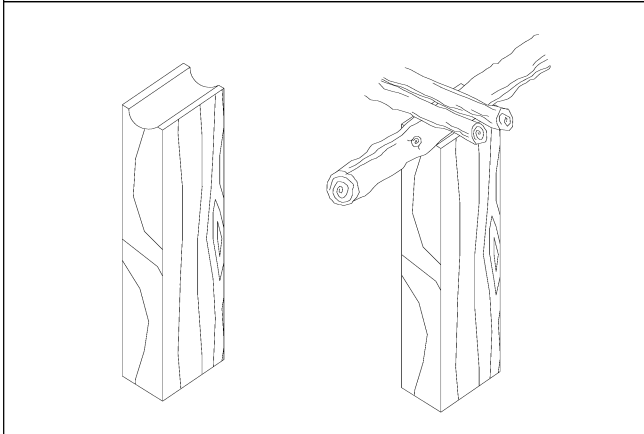


圖 6：中柱另一作法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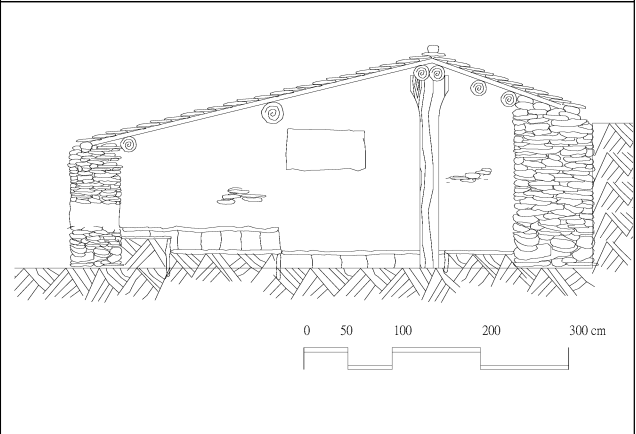


圖 7：家屋構造剖面圖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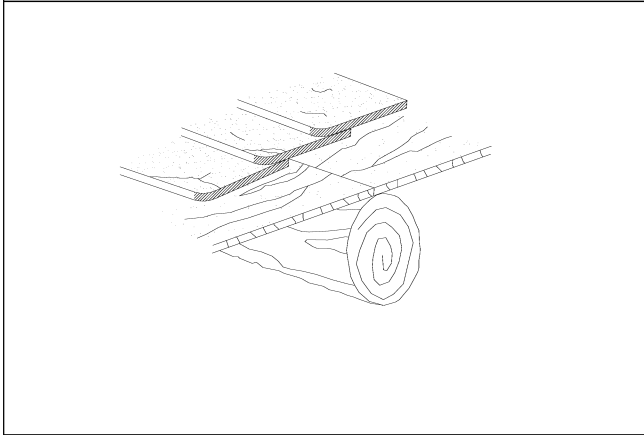


圖 8：天花板的接合方式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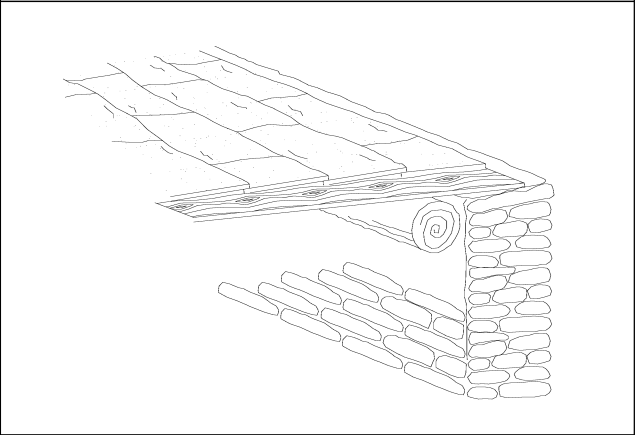


圖 9：屋頂與後牆的接合方式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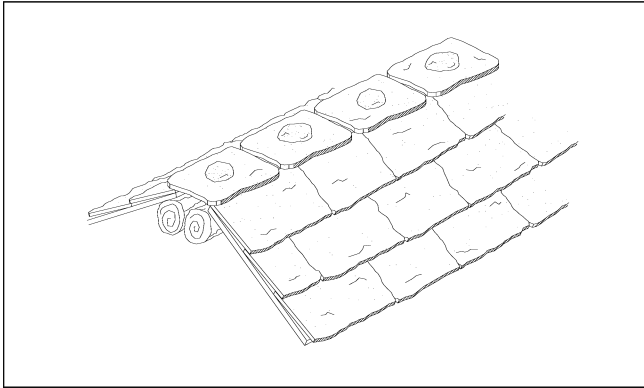


圖 10：置大石板與大石頭鎮壓細部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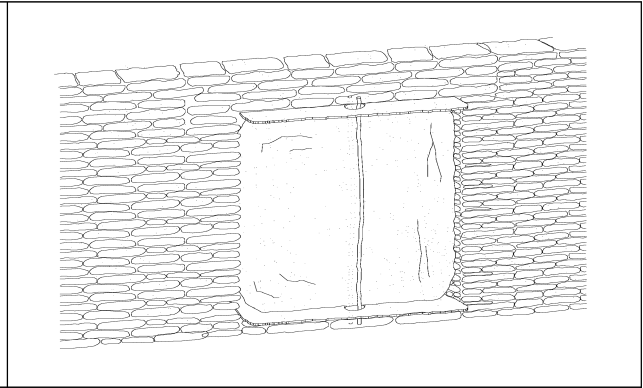


圖 11：前牆窗〔tawang〕細部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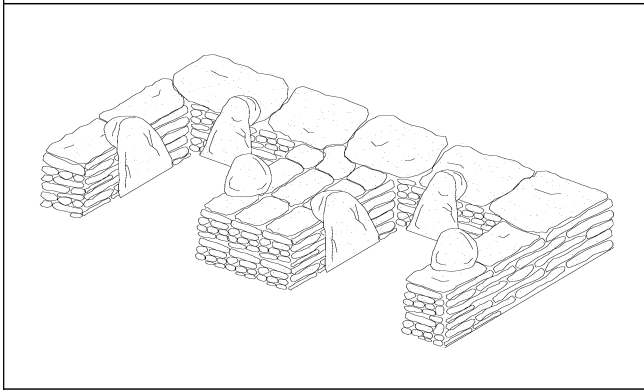


圖 12：爐灶〔dapate〕細部作法復原圖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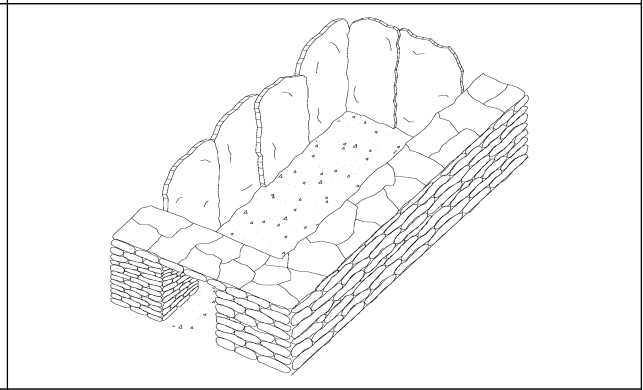


圖 13：豬舍兼廁所〔titbebeke〕復原圖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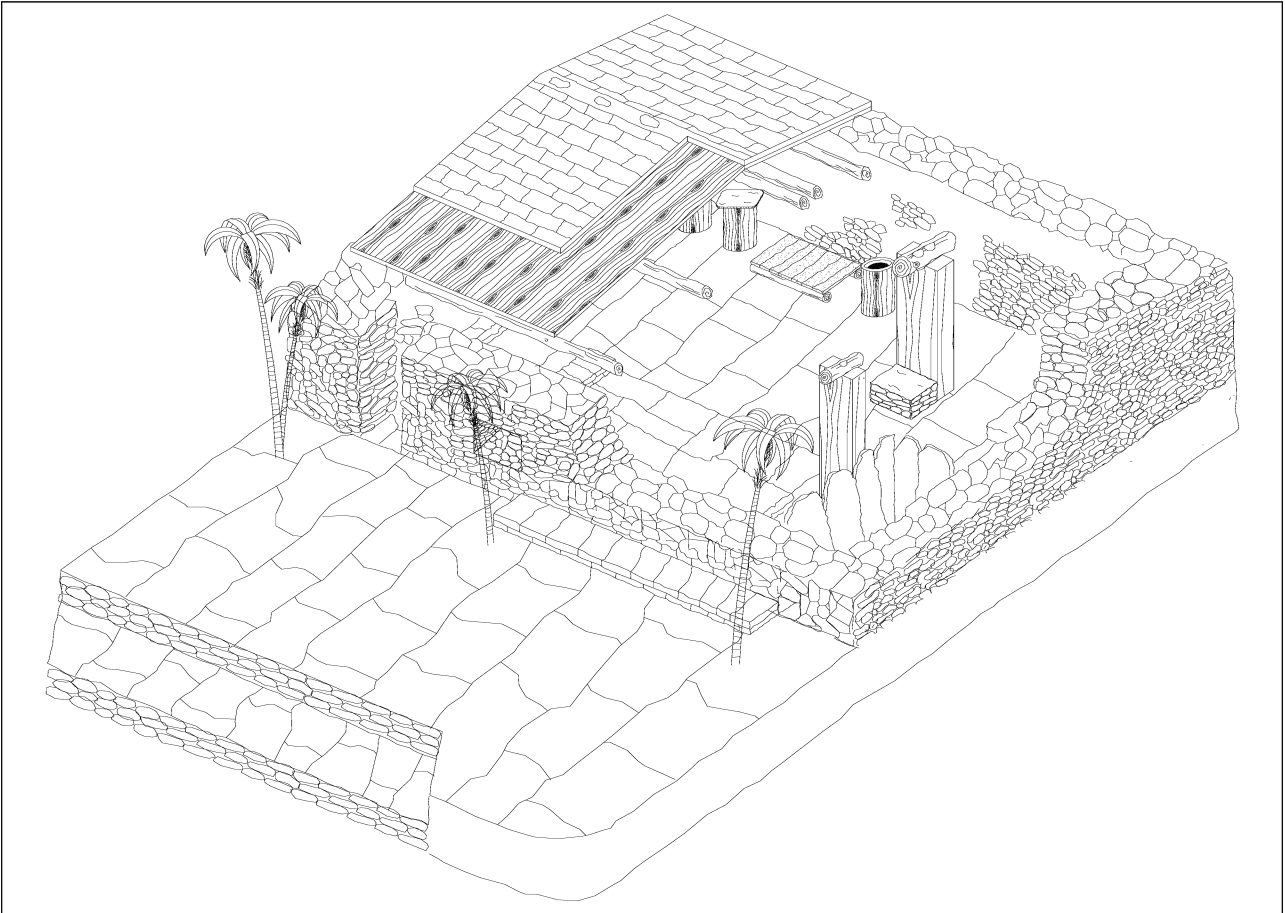


圖 14：家屋空間結構圖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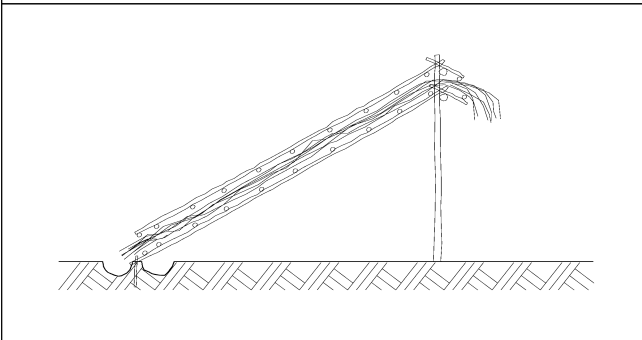


圖 15：農田小屋復原圖形式一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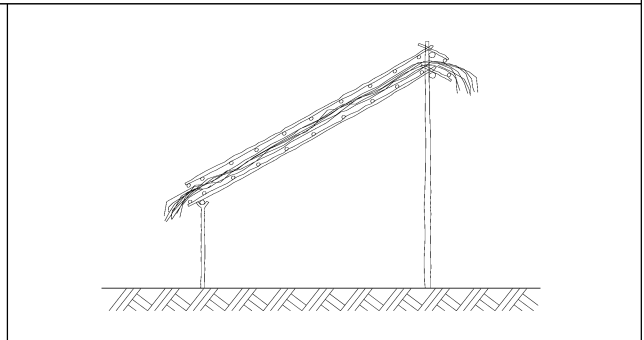


圖 16：農田小屋復原圖形式二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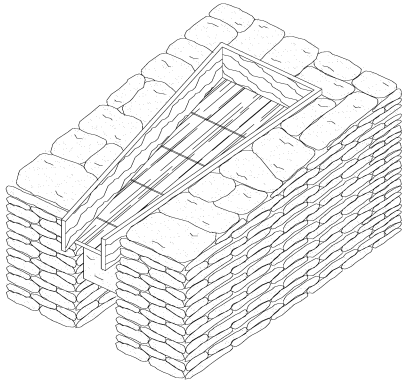


圖 17：芋頭架復原圖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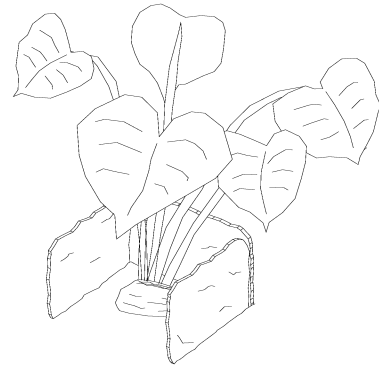


圖 18：門外守護神復原圖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圖 19：穀倉的防鼠設計（圓盤石板可防老鼠爬上穀倉）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 2004/08/09



圖 20：戶外干欄式穀倉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 2004/08/09



圖 21：日治時期所建戶外廁所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 2004/08/09



圖 22：戶外廁所的坑穴〔本研究拍照〕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 2004/08/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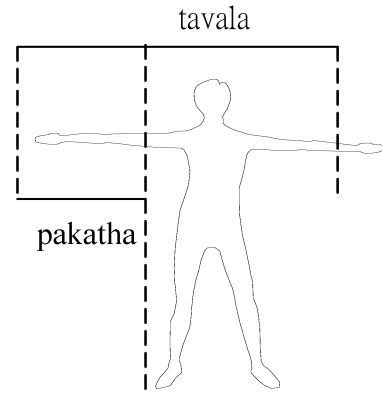


圖 23：日治時期遷出戶外豬舍
資料來源：謝政道攝於 2004/08/09

圖 24：人體營造尺寸
資料來源：呂智雄測繪

參考書目

- Georges Balandier 著，徐正光譯〔1979〕。政治人類學。臺北市：黎明。
- 石磊〔1972〕。魯凱族的親屬制度。思與言，第9卷，第6期。
- 武愛珠，2004/10/09 訪談紀錄。
- 施漢民，2004/10/16 訪談紀錄。
- 施漢民、金馬雪梅，2004/10/20 訪談紀錄。
- 施漢民、梁梅英，2004/11/02 訪談紀錄。
- 陳勝，2004/07/31 訪談紀錄。
- 陳勝、武愛珠、賴金蘭，2004/09/02 訪談紀錄。
- 喬宗恣〔2001〕。臺灣原住民史：魯凱族史篇。南投：台灣省文獻會。
- 藤井志津枝〔1997〕。理蕃：日治時期臺灣總督府理蕃政策。台北市：文英堂。
- 謝政道等著〔2003〕。高屏山麓：魯凱人文采風調查計畫。交通部觀光局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 Fortes, M. and Evans-Pritchard, E. E. (1987). *African Political Systems*. New York: KPI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International African Institute.
- Miliband, Ralph (1977). *Marxism and Politics*. New York: Oxford Univ. Press.
- 千千岩助太郎〔1960〕。台灣高砂族の住家。台北市：南天書局。

A Study of the Teredeka Traditional House

Cheng-Tao Hsieh*, Chih-Hsiung Lu**, Lin Tsui***

Abstract

This research paper aims at investigating the traditional house of Teredeka, one of the Rukai subtribes, in Maulin Township, Kaohsiung County. The main purpose of this study intends to find out the characters of Traditional Teredeka house regard to the present situation of antiquity and depth interview of the superiors who had lived in the Teredeka. On the basis of the research, the architectural style, construction process, space arrangement, and the figures of Teredeka house can be restored by means of AutoCAD. Finally, the researchers analyze the space speciality and cultural significance of the traditional house based on Teredeka history, social system, and religious ritual.

Keywords: Rukai, Maulin Township, Teredeka, Dane.

* Associate Professor,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 Technology.

** Lecturer,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Chia Nan University of Pharmacy & Science.

*** Assistant Professor,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Meiho Institute of Technology